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推荐 2022 年全国 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的通知

各市（州）科技管理部门、高校、科普基地，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普及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全社会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动提升全社会科学文化素养，按照科技部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荐 2022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的通知》（国科办才〔2022〕100 号）文件要求，省科技厅将组织开展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评选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作品要求

参选科普作品应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出版发行的图书（含译著和再版图书，且未被科技部确定为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前需进行审核，推荐的科普作品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1. 作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
 2. 具备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的内涵；
 3. 具有较强的科学性、知识性、艺术性、通俗性、趣味性；
-

4. 内容丰富、形式活泼、图文并茂，公众喜闻乐见；
5. 作品应具有原创性；
6. 丛书应为完成全部出版的成套作品，不接受丛书中的单册或部分作品；
7. 作品语言文字应为简体中文。

二、推荐工作要求

1. 数量要求。

各单位可推荐优秀科普图书作品 3-5 部，推荐作品数量超过上限时，按推荐顺序取相应数量作品。

2. 推荐及提交材料要求。

推荐单位需将推荐作品排序，提交《2022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推荐汇总表》（附件 1）、《2022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推荐信息表》（附件 2）和作品一式 5 份（套）。其中，附件 1 和附件 2 需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版随推荐作品由推荐单位一并邮寄。除推荐单位外，不受理个人和其他单位寄送材料。推荐单位提交作品前请与作者取得联系，确保每部作品推荐渠道唯一。若推荐渠道不唯一，取消评选资格。推荐作品不予退还，请自留备份。

3. 时间要求。

推荐截止日期：2022 年 8 月 10 日，以收到邮寄材料日期为准。

三、评选程序

省科技厅成立评议专家组，对各单位推荐的科普作品进行评议，形成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建议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为 2022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并报送科技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百操

手机：13765144108

邮箱：106801634@qq.com

邮寄材料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科学路 16 号

附件：1. 2022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推荐汇总表

2. 2022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贵州省候选作品推荐信表

